

「610」擁超級權力 系統迫害法輪功

被稱為中共「蓋世太保」組織的「610」辦公室，是1999年6月10日專門針對法輪功而成立的，它遍布全國省、市、自治區、直轄市的政府部門，控制各級公安、檢察院、法院、司法、軍隊、武警、外交、教育以及宣傳機構。從中央到地方形成了一個嚴密、獨立運作的體系，擁有超越政法機關的絕對權力——監視、控制民衆，無孔不入，對法輪功實施群體滅絕罪行。



迫害發生在全國各地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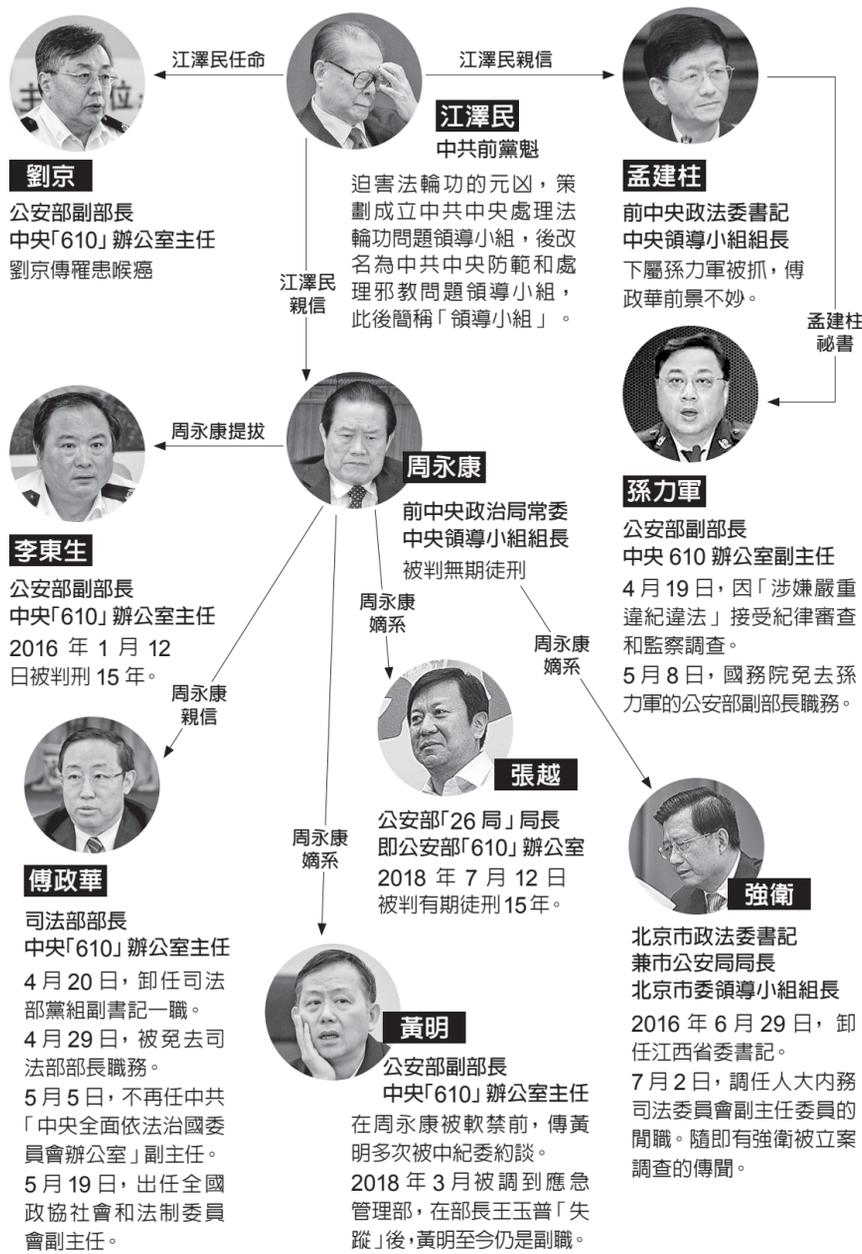
據明慧網的不完全統計，自1999年至今，通過民間途徑傳出，有名有姓的被迫害致死的法輪功學員有4476名，分布在全中國三十多個省、市、自治區。因信息封鎖，很多致死案例無法傳出。

| | |
|-------|------|
| 騷擾 | 4217 |
| 非法抓捕 | 4848 |
| 非法抄家 | 2050 |
| 關入洗腦班 | 170 |
| 非法批捕 | 378 |
| 非法庭審 | 942 |
| 非法判刑 | 933 |

僅2018年，在各省、市、縣「610」的指揮下，29個省、267個城市的4848名法輪功學員遭到綁架、判刑。

「610」頭目狀況頻出

在這個以中央「610」辦公室為中心，迫害法輪功的法外指揮系統裡，三個中央級的头目，包括領導小組組長周永康、中央「610」主任李東生，以及公安部26局局長張越先後落馬入獄。繼任者三年內換了三人，期間還空缺近九個月，原中央「610」主任黃明也仕途不妙。



「610」辦公室遍及全國，指揮各級黨政部門

政法

法院、檢察院、司法部

- 法院、檢察院：起訴、審判、判刑都是由「610」辦公室直接決定。
- 司法部：監獄酷刑；勞教所監禁、強迫奴役勞動、洗腦；禁止律師為法輪功學員做無罪辯護，為法輪功辯護的律師遭迫害。

公安部

- 一局（國保）：專事政治宗教信仰迫害，過去20多年迫害法輪功是其主要任務。
- 四局（原26局，即反邪教局）：是公安部內部的「610」辦公室，協調公安系統的迫害法輪功。
- 十一局（網絡安全保衛局）：負責對法輪功網上活動的監控。

- * 其它各局都有各自管轄範圍的迫害法輪功任務。
- * 另外，公安部負責的金盾工程從一開始就是針對迫害法輪功設計的，包括法輪功數據庫，後來擴展到對全民。

其它機構

- 國安部：負責和海外有關的迫害，例如，海外法輪功學員回國被抓捕。
- 洗腦班：「法制教育學校」、「法制教育基地」對法輪功學員強制洗腦。
- 法學會：舉行專題培訓班，教授迫害法輪功的方法。

宣傳

報紙、網絡

利用報紙、網絡污蔑、抹黑法輪功。

廣播、電影、電視

通過廣播、電影、電視劇給民衆洗腦。例如電視劇《生命無罪》粉飾施暴者、妖魔化受害者。

電視媒體

利用電視媒體製造假新聞。例如，2001年1月23日，中共政府一手導演了天安門自焚偽案。



▲天安門自焚偽案。

教育出版

中小學、職業學校

- 將誣陷法輪功的內容編進中小學政治教材及各級考題中。
- 剝奪法輪功學員和子女的教育權。

大專院校

高考和研究生試題中也有誣陷法輪功的內容。

新聞出版

- 收繳銷毀法輪功書籍和出版反法輪功書籍。
- 中央610專門設了基金進行理論研究。

醫療

精神病院

將正常的法輪功學員關進精神病院，強迫注射多種破壞中樞神經的藥物。

器官移植

活摘法輪功學員器官獲利。



▲毫無人道活摘法輪功學員器官。

外事

特務

監聽、跟蹤、騷擾法輪功學員；破壞法輪功的活動。

駐外使領館

- 給駐在國官員發誣蔑法輪功的小冊子；舉辦誣毀法輪功的展覽；在華人社區煽動仇恨；吊銷法輪功學員的護照。
- 中國學生學者聯誼會：組織對抗法輪功活動。



▲強制吊銷法輪功學員的護照。

軍警

軍隊

1999年起，江澤民在軍隊成立了全軍「610」以及各軍區「610」。

武警

武警總部及下轄各省、直轄市武警總隊、師、指揮所政治部、保衛處，全部建立「610」辦公室。

科協

反邪教協會

名義上是民間組織，實際由中央政法委和「610」辦公室直接指揮。

統戰

統促會

執行迫害延伸海外任務。

親共華人社團和專業團體

組織反法輪功活動。

僑辦

- 組織海外反法輪功活動和宣傳。
- 組織中共官辦宗教團體在國內外進行反法輪功活動。

中共外圍組織

共青團、婦聯、工會

組織活動，對青少年、婦女、工人灌輸謊言和仇恨宣傳。

考核權

「610」的超級權力已能對黨委、政府同級機構進行考核。包括：政法委、組織部、紀委、公安局、檢察院、法院、宣傳部、財政局、住建部、國資委、衛健委、網信辦、人大、政協、統戰部、教委、商務局、城管執法局、園林綠化局、農業農村局……